

洛阳市集中治理“中梗阻”问题 百日攻坚行动实施方案

“中梗阻”和“庸懒散软浮躁怨奢”，是机关不良作风的重要表现，也是干部队伍中存在的突出问题。它的存在，削弱了机关的执行力，损害了机关的公信力，影响了党和政府在人民群众中的良好形象，直接损害了企业和群众利益，影响了洛阳经济社会发展。为进一步优化政务环境，根据2013“狠抓抓落实”活动方案部署要求，经市委、市政府研究决定，在全市开展集中治理“中梗阻”问题百日攻坚行动。现制订如下工作方案：

一、指导思想

坚持以邓小平理论、“三个代表”重要思想和科学发展观为指导，深入贯彻落实党的十八大和全国两会精神，围绕“治梗阻、转作风、抓落实、促发展”，紧扣机关和基层存在的“中梗阻”及“小鬼难缠”问题，专题开展“发动群众‘找鬼’、多方联动‘查鬼’、媒体曝光‘晒鬼’、强化办案‘惩鬼’、源头治理‘防鬼’、主管部门‘束鬼’”六大行动，集中开展百日攻坚专项整治，着力构建干部作风持续好转、工作效能持续提升、发展环境持续优化的良性机制，为洛阳经济社会发展创造良好的政务环境。

二、工作目标

通过开展百日攻坚行动，努力实现干部作风纪律明显好转，人民群众对政府工作的评价有明显提升，干部为企业、群众和服务对象的服务水平有普遍提高。

(一)提高政府的公信力。通过开展百日攻坚行动，使广大干部特别是直接面向群众、行使政府管理职能的一线干部、基层站所负责人、机关科室中层干部，转变工作作风，提高办事效率和行政效能，按照打造服务型政府的要求，增强主动服务、尽职尽责的自觉性和主动性，在社会群众中进一步增强政府公信力。

(二)提高干部的执行能力。通过开展百日攻坚行动，落实党委、政府关于提高执行力、维护政令畅通的一贯要求，加强各单位对中层干部和一般干部的管理，适应人民群众对干部提高效能的期盼，增强服务群众落实政策措施的能力，工作成效普遍有明显提升。

(三)增强工作的落实力。通过开展百日攻坚行动，在落实市委、市政府重大决策部署方面，在办理群众和企业诉求方面，在办理基层请办事项方面，责任更明，任务更清，速度更快，成效更好，反馈更及时，确保政令畅通、高效

落实。

(四)加大优化发展环境的推动力。通过开展百日攻坚行动，破除“门难进、脸难看、话难听、事难办”，使群众办事更方便，企业诉求解决更快捷，部门协调更顺畅，投资环境更优化。

三、基本原则

(一)坚持群众路线原则。通过媒体发公告，征集群众意见，鼓励群众举报，充分听取社会公众的意见、建议，主动接受社会监督，做到整治过程让群众参与，整治结果及时向群众通报，整治成效由群众评价。

(二)坚持公开阳光原则。充分运用媒体网络等平台，抓好党政部门的政务公开，党务政务公开，公布企业、群众、基层请办事项办理情况，曝光群众反映强烈的问题、查处的典型案例，向社会公开攻坚行动的重要环节，让权力在阳光下运行。

(三)坚持惩防并举原则。在百日攻坚行动中，一方面要抓源头预防，在干部中深入开展党纪政纪和作风廉政教育，改革行政审批制度，构建效能政府、效能机关、效能科室的长效机制，防止“中梗阻”现象的发生。另一方面，要抓住典型案例，严肃查处群众反映强烈的人和事。

(四)坚持多方联动原则。动员社会群众、领导干部、媒体网络等各种力量，参与到百日攻坚行动中，组织纪检监察、法律监督、民主监督、媒体和群众监督，联合行动，共同治理“中梗阻”问题。

四、主要任务

开展百日攻坚行动，其主要任务，就是要解决当前群众反映强烈的机关和基层站所工作人员存在的“小鬼难缠”和“中梗阻”等突出问题，其主要表现形式为：一是办事效率低下，办事拖延时限问题；二是工作不负责任、服务质量不高问题；三是推诿扯皮、失职渎职问题；四是执法犯法、以权谋私问题；五是“吃拿卡要报”问题；六是托关系找熟人给办事问题；七是“门难进、脸难看、话难听、事难办”问题；八是执法粗暴、执法不文明问题；九是其他行政不作为、慢作为、乱作为问题。

五、主要措施

围绕以上任务，从4月开始，通过实施六大行动及相关具体措施，开展为期100天的“集中治理‘中梗阻’问题百日攻坚行动”，使

我市的政务环境有明显改观。

(一)发动群众“找鬼”。4月，组织召开全市“集中治理‘中梗阻’问题百日攻坚行动”活动新闻发布会，向全社会发布活动启动情况，公开举报电话、电子信箱和来访地址，向全社会征集“中梗阻”问题线索，提倡实名举报，对投诉举报者严格保密。同时，利用《洛阳日报》、《洛阳晚报》、洛阳电视台、洛阳广播电视台、市政府门户网站、洛阳廉政网等媒体网络，以公益广告形式广泛征集线索。

在“集中治理‘中梗阻’问题百日攻坚行动”期间，群众实名举报(含投诉，下同)的问题并经查证属实的，参照《洛阳市影响工作执行行为有奖举报暂行办法》(洛纪文[2010]36号)，举报对象受到做出书面检查、诫勉谈话、通报批评等教育类责任追究的，每起对举报人奖励500元；举报对象受到免职等组织处理、效能告诫、党政纪律处分的，每起对举报人奖励1000元；举报对象被移交司法机关处理的，每起对举报人奖励2000元。鼓励群众对“中梗阻”问题予以举报。

征集问题方式：一是通过市政府门户网站《连线政府》栏目、洛阳网、中网发帖反映；二是向市落实办反映，投诉举报电话：63912345，地址：洛阳市中州中路445号市纪委办公楼市落实办319、323房间，电子邮件地址：lywsts@yahoo.com.cn。

责任单位：市纪委监委、市委、市政府办公室、洛阳日报社、洛阳广播电视台

(二)多方联动“查鬼”。一是六督联查“查鬼”。邀请党委、人大、政府、政协、媒体、群众等方面的人员，针对市直机关和基层站所中群众反映突出的“中梗阻”问题，开展实地走访和跟踪督办，形成督查合力，查找问题线索。二是暗访监督“查鬼”。市落实办组织若干个专职暗访督查组，把“中梗阻”作为中心任务集中暗访。重点紧盯主要职能部门，对具有审批、许可职能的重点科室事项办理情况，直接到部门机关随机进行抽查；对照机关科室公开承诺时限，从未按时办结事项中查找问题线索，挖出“小鬼”；也可根据群众举报，有针对性地专门暗访、查证“小鬼”；根据领导批示，进行调查、深挖和查处“小鬼”。三是项目监督“查鬼”。选取我市市政、教育、交通、民生等方面的重点工程项目，抽调得力人员，由市纪检监察部门统一派驻综合督查组，对项目的前期手续、施工建设、竣工验收过程中的效能、预决算、工程推进、周边环境等进行监督，同时组织监督力量，对全市重点项目

分工监督，掌握“中梗阻”“小鬼难缠”线索和典型事例，严肃查处“小鬼”问题。

责任单位：市委办公室、市人大常委会办公室、市政府办公室、市政协办公室、市纪委监委、市委、市委宣传部、市发改委、“六加一”攻坚战各领导小组办公室

(三)媒体曝光“晒鬼”。在《洛阳日报》、《洛阳晚报》、洛阳电视台、洛阳广播电视台、市政府门户网站、洛阳廉政网等所属媒体网络，开设“集中治理‘中梗阻’问题百日攻坚行动”专栏，对查找的“中梗阻”“小鬼难缠”典型问题予以曝光，并对每个典型问题跟进若干篇后续报道和评论文章，让“小鬼”原形毕露。对典型事例进行连续曝光，对典型问题进行跟踪报道。

责任单位：市委、市委宣传部、市纪委监委、市政府办公室、洛阳日报社、洛阳广播电视台

(四)强化办案“惩鬼”。组建10个案件查办小组，专门对“中梗阻”案件线索进行责任调查。对查证属实的“中梗阻”问题，依照规定严肃处理，对问题严重的，严格依法依规进行立案查处。对群众反映强烈、在社会上造成恶劣影响的问题，要追究分管领导的责任；对重复发生或多次发生问题的，还要追究主要领导的责任。

责任单位：市纪委监委、各县(市)区纪委监委、市直各有关单位纪检组(监察室)

(五)源头治理“防鬼”。一是强化公开工作。继续实施“阳光洛阳”工程，深化各级各单位党务政务公开，充分运用网络等各种方式，认真公开部门职能、行政权力项目、服务事项项目、办事制度、服务承诺、办事结果、“三公经费”等情况，广泛接受社会监督。二是完善载体建设。加快推进行政服务中心建设提升，推进市行政服务中心实行功能分区，方便群众办事，便于群众监督；推动行政审批(许可)“两集中、两到位”，即部门审批职能向一个科室集中，审批科室向行政服务中心集中，职能集中到位，人员集中到位，营造一种高效透明的环境，让群众办事更便捷，让“小鬼”无处藏身。三是加强宣传教育。各级各单位“廉政警示教育夜校”要将“打苍蝇”“治小鬼”的典型案例纳入教材，教育干部，举一反三，从思想上防范“小鬼”产生。

责任单位：市纪委监委、市行政服务中心、各县(市)区、市直各有关单位

(六)主管部门“束鬼”。各有关部门要强化对机关内设机构的约束机制，加强对工作人员的教育、管理和履职情况的监督检查。实行严格的工作责任制和惩戒机制，一级抓

一级，层层抓落实。机关单位发生2起以上、部门系统内发生5起以上“中梗阻”问题，并被市纪检监察部门查处的，要从严追究其分管领导或主要领导的责任。

责任单位：各县(市)区、市直各有关单位

六、保障措施

(一)加强组织领导。1.成立市“集中治理‘中梗阻’问题百日攻坚行动”领导小组。领导小组下设办公室，办公室设在市纪委监委，负责“集中治理‘中梗阻’问题百日攻坚行动”具体工作。2.各县(市)区要建立相应的组织领导机构。要切实做到主要领导负总责、亲自抓，具体工作有分工、有责任、有落实，有效组织抓好本地本单位“集中治理‘中梗阻’问题百日攻坚行动”。3.强化各部门工作责任。各职能部门应根据承担的工作任务，成立相应工作机构，明确人员分工，细化工作措施，做出具体工作安排，抓紧开展“集中治理‘中梗阻’问题百日攻坚行动”。

(二)强化问责办案。将问责办案作为推动“集中治理‘中梗阻’问题百日攻坚行动”的重要手段，并贯穿活动始终。对“中梗阻”“小鬼难缠”等问题，一经发现，即予严肃问责，对典型案件，既要追究当事人责任，还要追究单位领导责任，并进行媒体曝光和纳入效能提升指标考评系统予以扣分，达到“办案一件、教育一片”，实现追究效果最大化，力促行政提速、服务提质。

(三)营造浓厚氛围。1.宣传部门要精心组织宣传。围绕集中治理“中梗阻”问题百日攻坚行动，制订好系统、深入的宣传计划，做好媒体宣传的组织协调工作。2.新闻媒体要全力配合。报纸、广播、电视和网络等新闻媒体开设“集中治理‘中梗阻’问题百日攻坚行动”专栏，对活动中的典型案例、工作进展进行宣传报道，并及时配发跟踪报道和评论文章。3.各级各单位要积极营造氛围。充分运用会议、党课、板报、橱窗、网络等形式，开展“集中治理‘中梗阻’问题百日攻坚行动”宣传教育活动，努力形成改变机关工作作风、优化办事流程、提高工作效率、方便企业群众办事的良好氛围。

各县(市)区可参照本方案，对本地区“集中治理‘中梗阻’问题百日攻坚行动”做出安排，抓好落实。

中共洛阳市委办公室
洛阳市人民政府办公室
2013年4月1日

裴麦闹：一诺之下，为烈士守墓45春

45年前的一天，他朝着13座烈士墓深深鞠躬说：“打今儿个起，我为你们守墓，你们安息吧！”

45年后的今天，他又一次向烈士墓鞠躬说：“如果有一天俺走了，俺儿子、孙子为你们守墓。”

偃师市府店镇佛光村村民裴麦闹，45年如一日，为13位无名烈士守墓，如今89岁的他，把守墓任务交给了自己的后代。

“看到13名战士牺牲，全村百姓都哭了”

近日，记者随裴麦闹来到佛光村东北角的半山坡上。一片柏树郁郁葱葱，柏树林下，静静坐落着13座烈士墓。

在巍然高耸的烈士墓碑前，裴麦闹缓缓仰起头，望着迎风飘扬的国旗，思绪回到1945年1月的那一天。

裴麦闹说，那是一场激战，至今，他仍历历在目。

1944年12月7日，侵华日军侵占偃师佛光峪，将据点扎在佛光寺。次年1月2日，由皮定均、徐子荣领导的八路军豫西抗日先遣支队向佛光峪进军，决定拔掉日军据点。

当晚，战斗打响。驻偃师侯氏日军得知佛光寺据点被八路军袭击，便出动日伪军增援。在佛光村北的九龙岗，日伪军遭到八路军的伏击。

13名八路军战士在掩护部队撤离时，与日军刀对刀、枪对枪，展开了肉搏战，最后全部壮烈牺牲。经过一天的战斗，我军歼敌200余人，日军被迫撤掉佛光寺据点。

现在说起那场战斗，裴麦闹眼里仍含着泪水。他说，看到13名战士全部牺牲，全村百姓都哭了。

“我们想找到能证明他们身份的物品，可惜没有。”裴麦闹说，13名抗日勇士就这样成了无名烈士。

裴麦闹连连叹气说，乡亲们不知道烈士叫啥名字、家在哪里、还有哪些亲人，大家找了一个向阳的山坡，边哭边挖坟坑，掩埋了烈士。

“八路军是为咱老百姓死的，我要像看护祖坟那样看护烈士墓”

“这烈士墓地得有人看啊！”



裴麦闹老人和儿子裴献周在烈士纪念碑前整理鲜花

“你看谁合适？”
“你当年埋过他们，又是民兵营长，我看你就合适。”

“中，我正有这个心思，我看！”

裴麦闹回忆说，1968年7月的一天，他与当时的县老农会主席王丰社进行了这样的对话。

接过任务后，裴麦闹用茅草、枯枝在烈士墓地旁搭了个棚子，从此开始长年守墓。

裴麦闹首先想到的是给烈士建个家。园。叩石垦壤，移花栽木，修建墓园。

建园得用石头，裴麦闹就去河滩里一块块背。砌筑需要水泥，他光着膀子，用架子车到几十里外的水泥厂拉。

裴麦闹指着墓园里粗细不一的柏树说，最难的是种这些树。

早些年，旁边的安乐村有一个苗圃，裴麦闹不止一次去那里背树苗。

山上缺水，树不容易活，裴麦闹就挑水浇树。一次，他挑着满满一担水走到半坡，一脚踩空，连人带桶滚下了山坡，脸上、腿上都磕出了血。

一年又一年，至今已经45年。烈士墓园86棵柏树郁郁葱葱，13座坟莹整齐排列，一块烈士墓碑巍然高耸，旗杆上五星红旗迎风飘扬。

“八路军是为咱老百姓死的，我要像

看护祖坟那样看护烈士墓！”裴麦闹说。

“我老了，还有儿子、孙子为你们守墓”

日前，裴麦闹的儿子裴献周、孙子裴伟超、女婿段二宏来到烈士墓前，与裴麦闹一起打扫墓园，准备迎接清明节的到来。

裴麦闹告诉我们的……

89岁的高龄，几乎终其一生的坚守，裴麦闹老人告诉我们很多。

他告诉我们，做人要懂得感恩。“八路军是为咱老百姓死的，我要像看护祖坟那样看护烈士墓！”正是在这朴素的感恩意识支撑下，才有了对无名烈士墓45年如一日的精心呵护。

他告诉我们，做人要懂得责任。一言既定，万山无阻。既然选择了为烈士守墓，就把诺言落在点点滴滴的行动上，叩石垦壤，移花栽木，即使常年风雨无阻的艰辛，连人带桶滚下山坡的危险也难以逆转我心。

他告诉我们，做人要懂得坚持。“一个人，做一件好事容易，难得的是一辈子做好事。”45年风霜雨雪，45年不离不弃、无怨无悔

段二宏家住府店镇西口孜村，离佛光村有8里路。他说，每年这个时候，他都会来到这里，与岳父一起打扫墓园。

“清明节前，他哪儿也不去，就在这里当讲解员。”段二宏说，有几次，他想把岳父接到自己家里住上一阵子，但都遭到拒绝。

裴献周说，父亲如今已经89岁，虽说身体还好，但听力有了障碍，步履也日渐蹒跚。看着父亲如此执着地为烈士守墓，他觉得自己应该为父亲减轻点负担。

“俺爹告诉我，这烈士墓，我应该接着守下去，其实，不用他说，我也会守。”裴献周说，父亲的话坚定有力，他不会让父亲失望。

“我老了，还有儿子、孙子为你们守墓，放心。”裴麦闹向烈士墓鞠躬说。

裴麦闹的事迹感动着乡邻。村民贺武臣告诉记者，这些年来，裴麦闹为烈士守墓的事，三里五村，老少皆知。有时，村民也会前来帮忙，你添把土，我挑担水，他锄锄草。有人来悼念烈士，大家你一言我一语，都成了讲解员。

府店镇第三初级中学教师李厚普说，他自1985年到学校任教以来，每年清明节都组织学生为烈士扫墓。不变的是，裴麦闹一直在讲述着那个战斗故事，改变了的是，讲故事的人越来越多。

本报记者 李三旺 通讯员 李现森 实习生 何奕儒/文 首席记者 曾宪平/图

政务要闻

■昨日，我市召开2013年厂务公开领导小组会议。截至目前，我市建有工会的公有制企业、建有工会的规模以上非公企业中95%的企业实现厂务公开。今年我市将以“公开解难题，民主促发展”为主题，以推进企业民主公开透明为重点，进一步做好厂务公开民主管理工作。市领导郭从斌、王敬林、原文涛出席会议。(孙小蕊 梁占强)

关于对市公交集团公司公益广告任务落实不力责任追究的通报

近日，市创建指挥部领导带队对全市公益广告发布情况进行检查，发现景华路两侧(太原路至上海市场步行街)31个公交站亭，未上一块公益广告内容，此任务3月5日会议安排部署，要求3月15日前完成。时值3月29日，该单位在此路段仍未落实一块，暴露出该单位对洛阳全国文明城市持续提升工作不重视，对全局性工作不积极，在多次督办的情况下无动于衷。

为体现责任追究制度的严肃性，经市创建办主任办公会研究，责成市公用事业局对所属市公交集团公司相关责任领导进行责任追究。追究处理结果于4月3日报市创建办。

市创建办
2013年4月1日

声明

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洛阳分行以下印章于登报之日起失效：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洛阳凯旋西路支行业务专用章(7)和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洛阳展路支行业务专用章(3)，现声明作废。

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洛阳分行

洛平快语